

超高齡社會的長者尊嚴自主

-- 科際法律的社會實踐

授課教師：施慧玲教授

# 課程 介紹

# 21<sup>st</sup> 世紀台灣法社會發展

國際人權法  
在地化

社會  
高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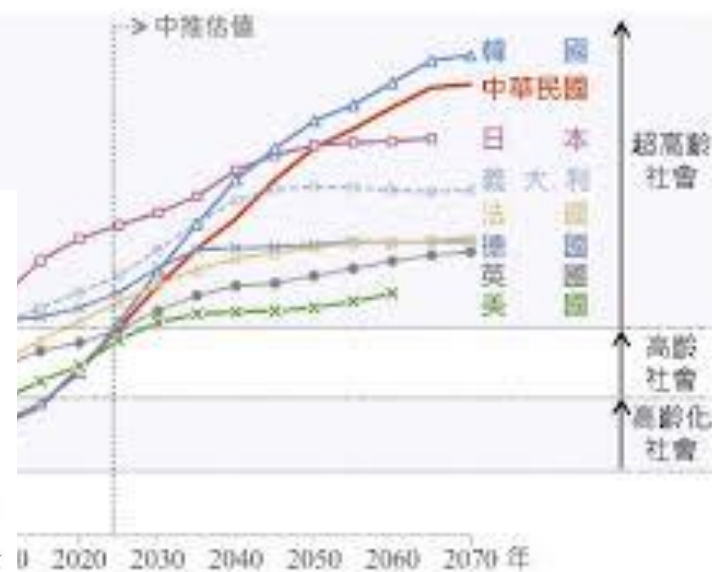
長者尊嚴自主



# 超高齡社會的科際法律關注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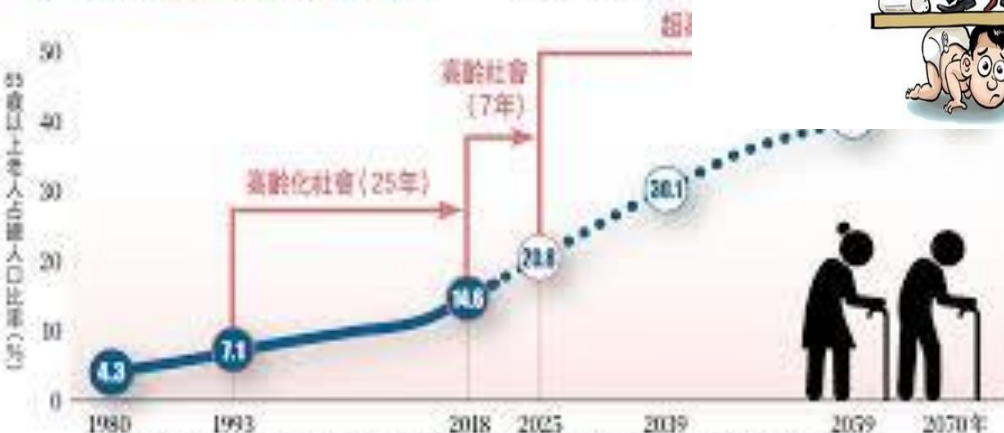
陪你好 好活

## 2025年台灣進入超高齡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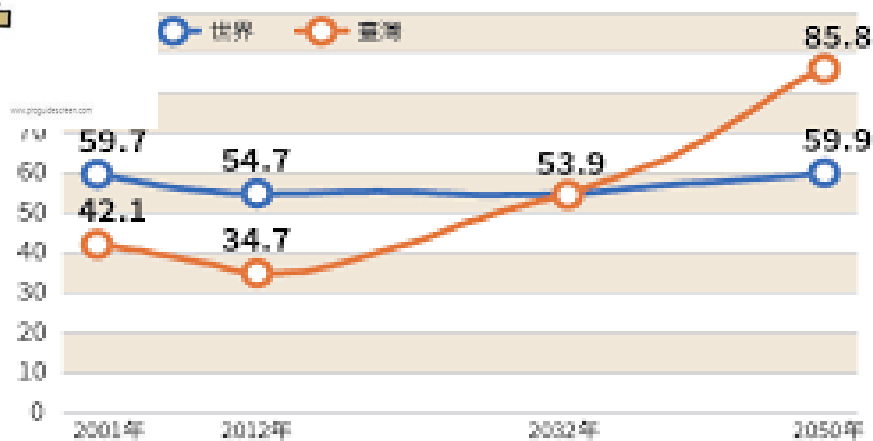


比攀升快速，  
32年後超越世界平均

台灣比日本快！7年邁入「



註：國際上將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達到7%、14%、20%、分別稱為高齡化社會、高齡社會及超高齡社會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國發會



全球人權法

Active  
Aging

人生的發展階段

童年 Childhood  
成年 Adulthood  
老年 Elderhood

針對個人  
發展需求  
提供 尊嚴  
法律保障 及  
社會服務

# 以 尊嚴自主 為核心理念之 長者人權



老化

The diagram features a central dark blue starburst shape with the word '老化' (Aging) in white. Surrounding this are several elements: a red heart with '親情' (Family affection), a red oval with '生活' (Life), a green 3D box with '法律' (Law), a yellow oval with '工作' (Work), a yellow circle with a smiling face and '長者' (Elderly), a blue circle with a smiling face and '照顧者' (Caregiver), a purple circle with a smiling face and '專業者' (Professional), and a red oval with '跨領域' (Cross-sector) with an arrow pointing to the 'Law' box. The background is split into a reddish-brown top and a light blue bottom.

生活

親情

法律

工作

長者

照顧者

專業者

跨領域

長者  
生命經驗  
敘事分析

Narrative Analysis

人身照護

財務處理

輔助監護

病人自主

遺囑

.....

# 法律的敘事分析

長者尊嚴自主

Step

by

Step



傾聽生命經驗



紀錄並整理分析議題



議題取向的法律涵攝



理解法律的生命圖像



問題導向學習 PBL



省思法律的實踐與規範



提出多元改善方案



走進社區  
拜訪長者

非正式訪談  
敘事分析

醫療+法律

長者人權  
門診

以在地長者需求為核心  
提供全人全家全程服務

VS

回應法律諮詢

解決法律問題

法律  
服務

## 長者人權門診 多元服務據點

大林慈濟醫院神內116門診

每週一、三下午 2-5 點

溪口互助家庭

每週三 10am-1pm 社區服務學習

新港素園

每週五 11am-1pm 專題研討

古坑拾憶莊園

每月一次個案諮詢 + 專題講座

東興村記憶保養班

每月一次篩檢+個案諮詢

斗南鎮將軍里

每3個月一次篩檢+個案諮詢

嘉義市西區樂齡學習中心

每3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嘉義縣樂齡學習示範中心

每3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新動能社工事務所

每2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 長者人權門診

社區  
關懷

跟著記憶  
感知生命

# 社區長者人權門診

一個人 要訴說什麼樣的 生命故事 ?!

傾聽

社區關懷

聊天

紀錄

生命敘事分析

感知

範例 [ 輔助\監護宣告 ]

# 長者人權生命敘事 PBL

提出建議與期待

檢視規範及制度

發現人權問題

整理現行規範及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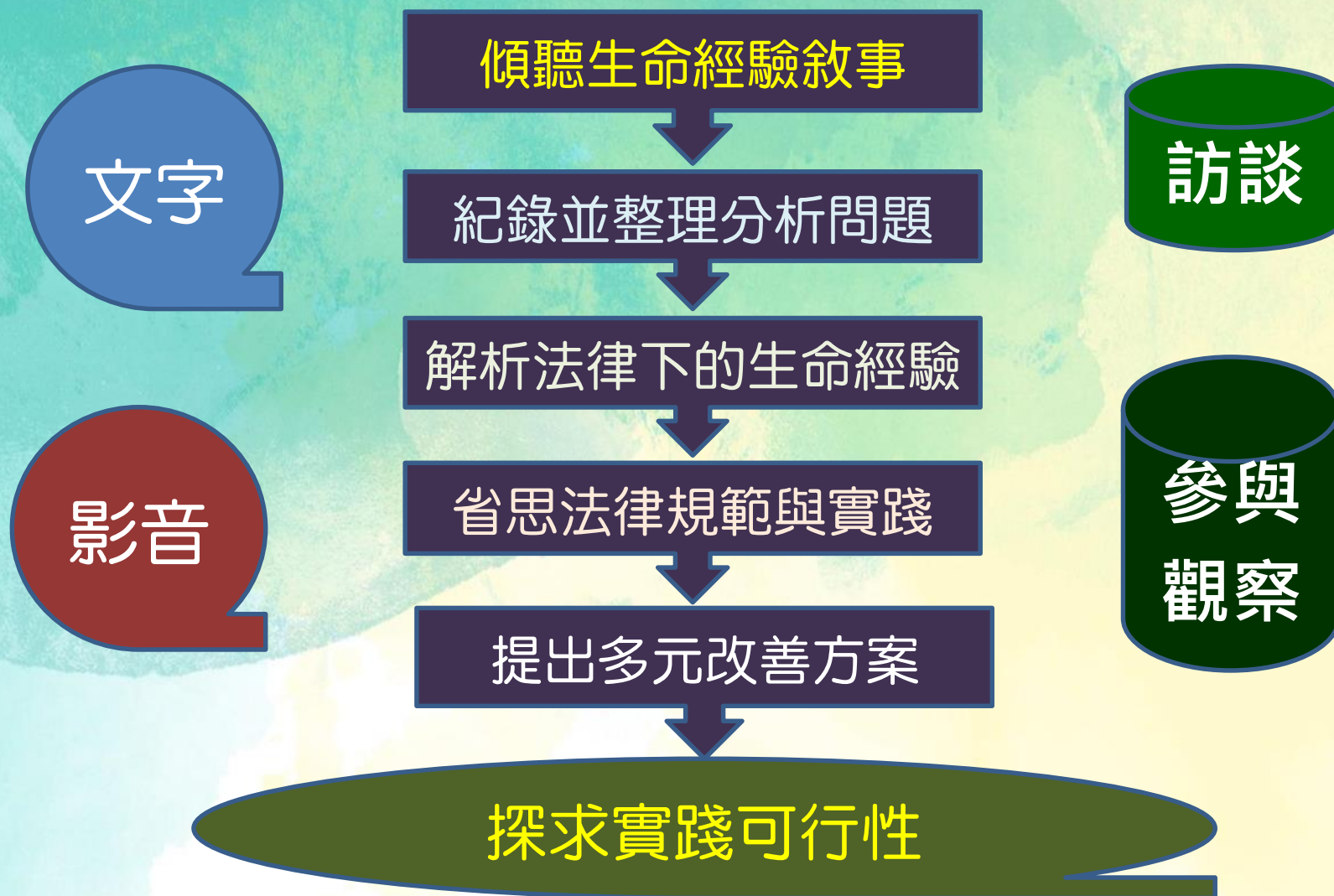
規劃敘事分析

建構一個故事

文學、訪談、案件

長者人權 PBL 生命敘事及分析

# 長者人權 問題導向學習



# 長者人權門診 資訊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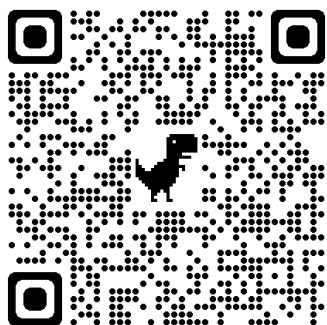
## 長者人權門診網頁



## 長者人權門診粉絲專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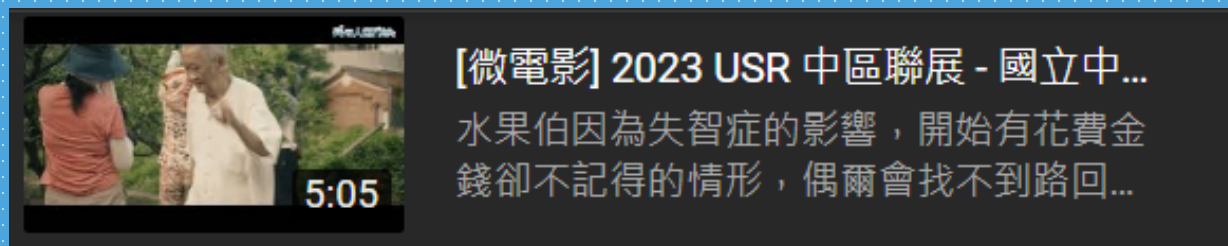
# 長者人權門診 影片、VR



## 長者人權門診理念及社區服務紀錄影片



## 長者人權故事及專家座談影片\VR



# 長者人權門診

Step by Step

傾聽生命經驗

紀錄並整理分析議題

議題取向的法律涵攝

問題導向學習 PBL

解析法律下的生命經驗

省思法律規範與實踐

提出多元改善方案

失智王爸拒絕穿尿布...

長者自主與人格尊嚴

成人輔助\監護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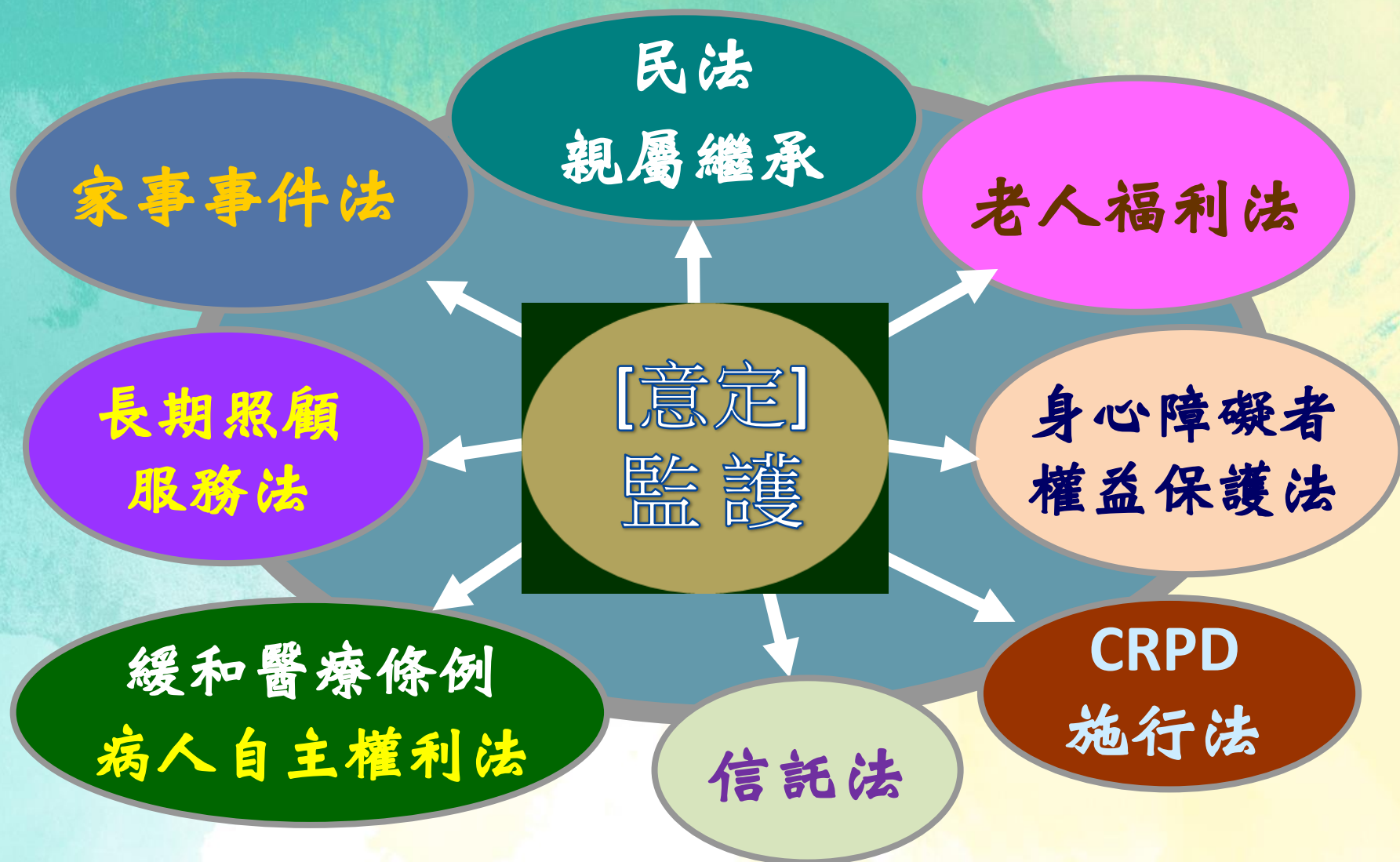
王爸可以拒絕穿尿布?

王爸為照護方便穿尿布

王爸的尊嚴自主權益

家庭諮商\法律途徑

# 長者尊嚴自主法制協調整合



長者人權門診由校園走入場域

專才  
培育

帶領學生融入共生社區

家訪

共餐

為長者備餐

人權門診

社區諮詢

一起過節

整理場域環境

# 專才培育

提升長者人權意識  
桌遊

長者生命故事  
訪談影音記錄

社會教育  
VR/影片  
拍攝

建置社區  
懷舊故事館

超高齡社會的長者尊嚴自主

-- 科際法律的社會實踐

授課教師：施慧玲教授

# 21<sup>st</sup> 世紀台灣法社會發展

國際人權法  
在地化

社 會  
高齡化

長者尊嚴自主



# 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18至2065年）

我國已於1993年成為高齡化社會，2018年轉為高齡社會，推估將於2026年邁入超高齡社會。

2065年每10人中，約有4位是65歲以上老年人口，而此4位中則即有1位是85歲以上之超高齡老人。

國際上將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達到 7%、14%及 20%，分別稱為高齡化社會、高齡社會及超高齡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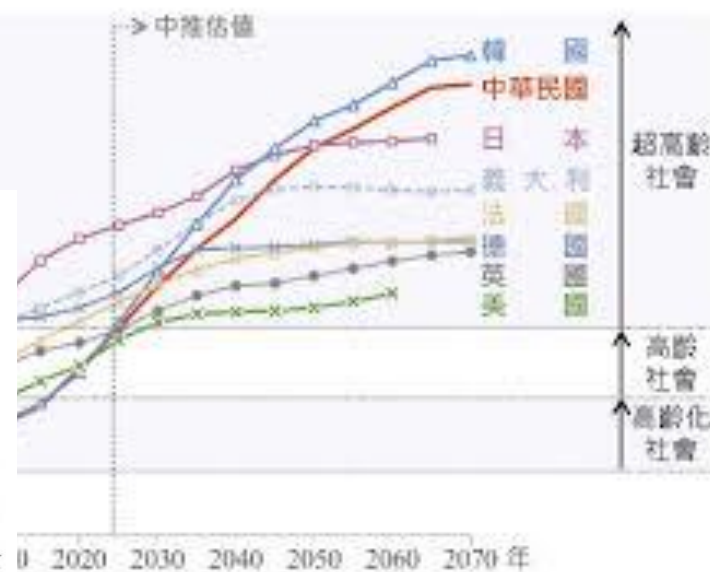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2018年8月。

<https://pop-proj.ndc.gov.tw/chart.aspx?c=10&uid=66&pid=60#accesskey-s>

# 超高齡社會的科際法律關注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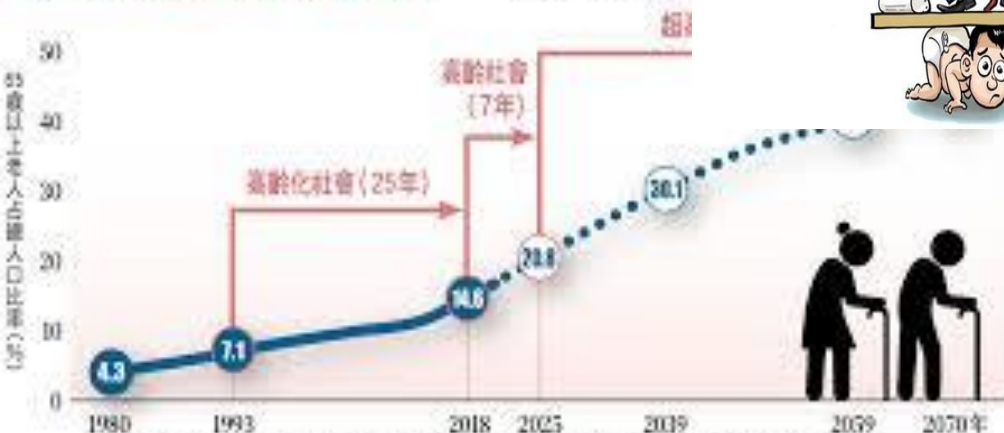
陪你好 好活

## 2025年台灣進入超高齡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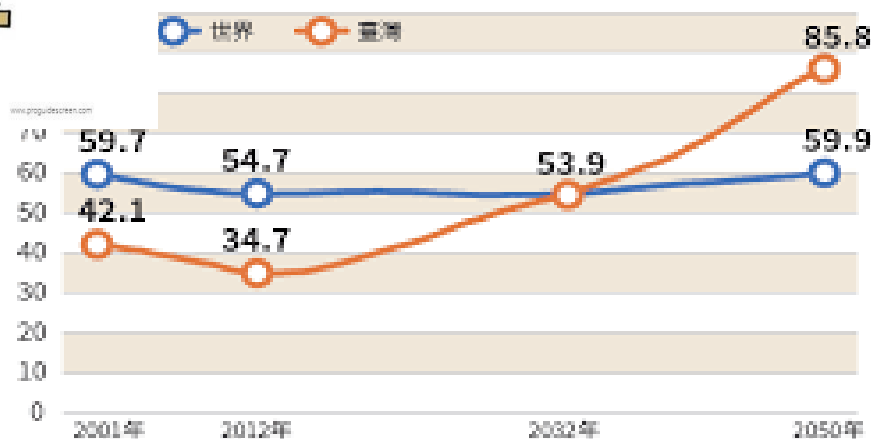


比攀升快速，  
32年後超越世界平均

台灣比日本快！7年邁入「



註：國際上將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達到7%、14%、20%、分別稱為高齡化社會、高齡社會及超高齡社會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國發會

# 被綑綁的老人

## — 被凸顯的人權衝突

105 年 6 月 4 日

民視新聞報導

被綑綁的老人

揭發安養機構

限制老人行動的不堪

人身安全?!

尊嚴自主!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QSB7VLGXRM>

##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

民國 104 年 12 月 16 日

行政 > 衛生福利部 > 社會及家庭目

第 75 條 對身心障礙者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遺棄。
- 二、身心虐待。
- 三、限制其自由。
- 四、留置無生活自理能力之身心障礙者於易發生危險或傷害之環境。
- 五、利用身心障礙者行乞或供人參觀。
- 六、強迫或誘騙身心障礙者結婚。
- 七、其他對身心障礙者或利用身心障礙者為犯罪或不正當之行為。

無實踐力的法律

VS

人權保障

第 76 條：(1) 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教育人員、警察人員、村（里）幹事及其他執行身心障礙服務業務人員，知悉身心障礙者有前條各款情形之一者，應立即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



全球人權法

Active  
Aging

人生的發展階段

童年 Childhood  
成年 Adulthood  
老年 Elderhood

針對個人  
發展需求  
提供 尊嚴  
法律保障 及  
社會服務

# 超國界權益保障：全球在地化



# 以 尊嚴自主 為核心理念之 長者人權



# 長者人權 的 法律圖像

一個人 要訴說什麼樣的 生命故事 ?!



長者、家庭、照護者

生命尊嚴自主 敘事分析

老化

親情

生活

法律

長者

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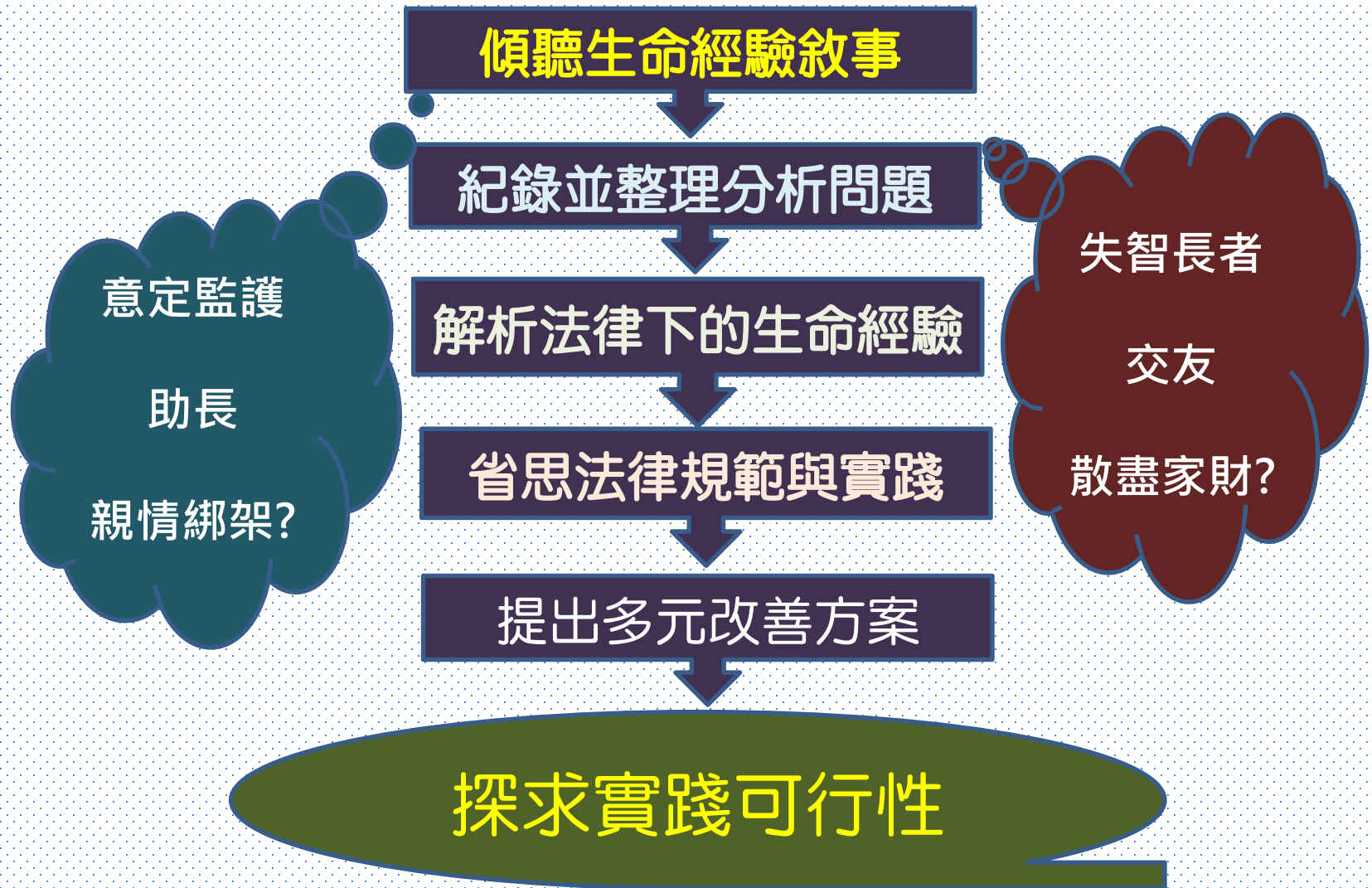
照顧者

專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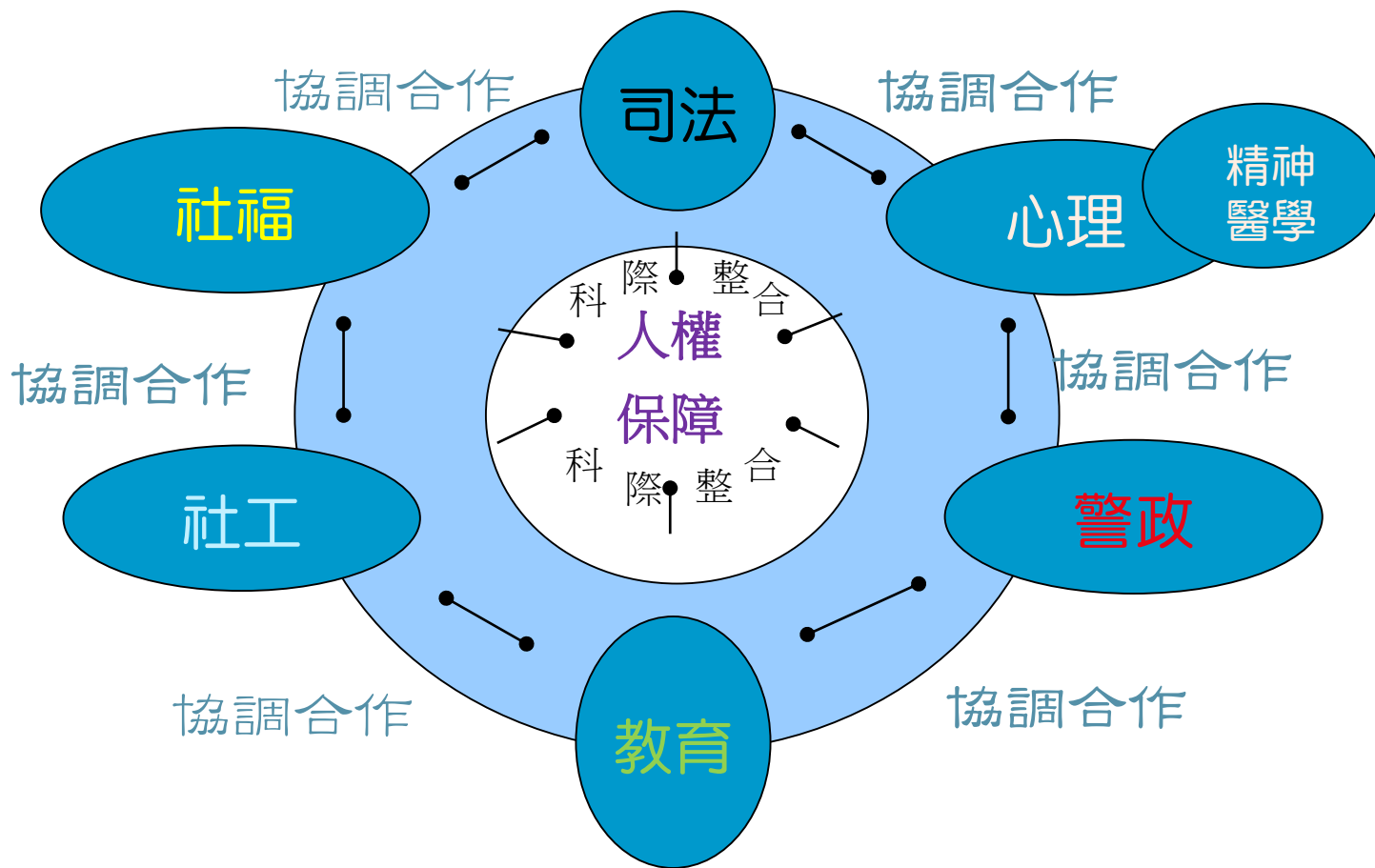
跨領域



# 長者人權門診 問題導向學習 PBL



# 科際整合的人權保障



長者  
生命經驗  
敘事分析

Narrative Analysis

人身照護

財務處理

輔助監護

病人自主

遺囑

.....

# 法律的敘事分析

長者尊嚴自主

Step

by

Step



傾聽生命經驗



紀錄並整理分析議題



議題取向的法律涵攝



理解法律的生命圖像



問題導向學習 PBL



省思法律的實踐與規範



提出多元改善方案

# 科際法律分析

法律+社會

跨學科分析

Q 部門法律 間

Q 法學 與 其他學門

Q 學術 與 實務

知識 + 技術



走進社區  
拜訪長者

非正式訪談  
敘事分析

醫療+法律

長者人權  
門診

以在地長者需求為核心  
提供全人全家全程服務

VS

回應法律諮詢

解決法律問題

法律  
服務

## 長者人權門診 多元服務據點

大林慈濟醫院神內116門診

每週一、三下午 2-5 點

溪口互助家庭

每週三 10am-1pm 社區服務學習

新港素園

每週五 11am-1pm 專題研討

古坑拾憶莊園

每月一次個案諮詢 + 專題講座

東興村記憶保養班

每月一次篩檢+個案諮詢

斗南鎮將軍里

每3個月一次篩檢+個案諮詢

嘉義市西區樂齡學習中心

每3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嘉義縣樂齡學習示範中心

每3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新動能社工事務所

每2個月一次專題演講+個案諮詢

# 長者人權門診

社區  
關懷

跟著記憶  
感知生命

# 長者人權門診 基礎理念與執行目標

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目標 3. 健康老化  
及長者福祉



長者人權門診：SDGs

第 3、10、11、16、17 項

目標10.社會融入  
及平等保障



目標11.  
永續城市及  
共好社區

目標16.司法近用  
及正義實踐



目標17.  
公私合作及  
跨域夥伴

長者人權門診 在地實踐

# 長者人權門診



盤點在地社會長者需求 + 提供諮詢轉介服務

# 長者人權門診：醫療+法律+個案管理 全人全家全程服務

醫療及法律跨領域專家團隊於醫院診間或到宅進行個案諮詢，並依病患或家屬需求提供整合服務。

時間：每週一、三下午 2-5 點  
地點：大林慈濟醫院 116 診間  
到宅諮詢



專才  
培育



# 長者人權門診 互助家庭

地點：溪口鄉游西村互助家庭

時間：每週三 9am - 1pm

游西村互助家庭提供重度失智症者家庭喘息服務。醫療、法律、個管、社工等跨域專家與失智者家庭坐下來聊天，形成支持團體，並分擔照顧工作，提供失智者家屬喘息支持。



專才  
培育

# 長者人權門診 公私長照據點

地點：素園、記憶保養班、C據點...

法律+醫療 訪視+諮詢+多元活動



專才  
培育



長者人權門診由校園走入場域

專才  
培育

帶領學生融入共生社區

家訪

共餐

為長者備餐

人權門診

社區諮詢

一起過節

整理場域環境

# 專才培育成果

提升長者人權意識  
桌遊

長者生命故事  
訪談影音記錄

社會教育  
VR/影片  
拍攝

建置社區  
懷舊故事館

# 「長者人權門診」服務架構圖



# 社區長者人權門診

一個人 要訴說什麼樣的 生命故事 ?!

傾聽

社區關懷

聊天

紀錄

生命敘事分析

感知

範例 [ 輔助\監護宣告 ]

● **§15之1** [輔助宣告]：(1) 對於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其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之能力，顯有不足者，法院得因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最近一年有同居事實之其他親屬、檢察官、主管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之聲請，為輔助之宣告。

● **§15之2**：受輔助宣告之人為下列行為時，應經輔助人同意。但純獲法律上利益，或依其年齡及身分、日常生活所必需者，不在此限：

- 一、為獨資、合夥營業或為法人之負責人。
- 二、為消費借貸、消費寄託、保證、贈與或信託。
- 三、為訴訟行為。
- 四、為和解、調解、調處或簽訂仲裁契約。
- 五、為不動產、船舶、航空器、汽車或其他重要財產之處分、設定負擔、買賣、租賃或借貸。
- 六、為遺產分割、遺贈、拋棄繼承權或其他相關權利。
- 七、法院依前條聲請權人或輔助人之聲請，所指定之其他行為。

(2) 第一項所列應經同意之行為，無損害受輔助宣告之人利益之虞，而輔助人仍不為同意時，受輔助宣告之人得逕行聲請法院許可後為之。

● **§1113-1**：受輔助宣告之人，應置輔助人。

- **第 14 條：**(1) 對於**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之效果者**，法院得因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最近一年有同居事實之其他親屬、檢察官、主管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之聲請，為**監護**之宣告。
- **第 15 條：**受監護宣告之人，**無行為能力**。
- **第 1110 條：**受監護宣告之人應置監護人。
- **第 1112 條：**監護人於執行有關受監護人之生活、護養療治及財產管理之職務時，應**尊重受監護人之意思**，並考量其身心狀態與生活狀況。
- **第 1113 條：**成年人之監護，除本節有規定者外，準用關於未成年人監護之規定。



輔助/監護宣告

為長者維護了

什麼樣的尊嚴自主?!

我的孩子們  
不准我亂花  
他們要繼承的  
錢！！



有了法院那張紙  
他們就可以叫我  
閉嘴 !!



媳婦說：連法院都  
判定我是個沒用的  
該死老太婆！！



我希望法院可以  
叫他們帶我  
出去吃頓飯!!



鑑於我國目前已屬高齡化社會，隨著高齡人口的增加，須有更完善的**成年監護制度**，惟現行成年人監護制度係於本人喪失意思能力始啟動之機制，無法充分符合受監護人意願；而**意定監護制度**，是在本人之意思能力尚健全時，本人與受任人約定，於本人受監護宣告時，受任人允為擔任監護人，以替代法院依職權選定監護人，使本人於意思能力喪失後，仍然可依其先前之意思自行決定未來的監護人，較符合**人性尊嚴**及本人利益，並完善民法監護制度。

-- 民法親屬編（意定監護）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

20190524：立法院三讀通過民法意定監護案

如果你可以用**契約**把將來的  
**監護事項委託給你選的人？**

自己的監護人自己選  
就能維護尊嚴自主??

當你自願  
把財產交給別人  
你也自願  
把尊嚴交給別人



從我的錢歸  
他們管的那天起，  
我的自尊  
也會歸他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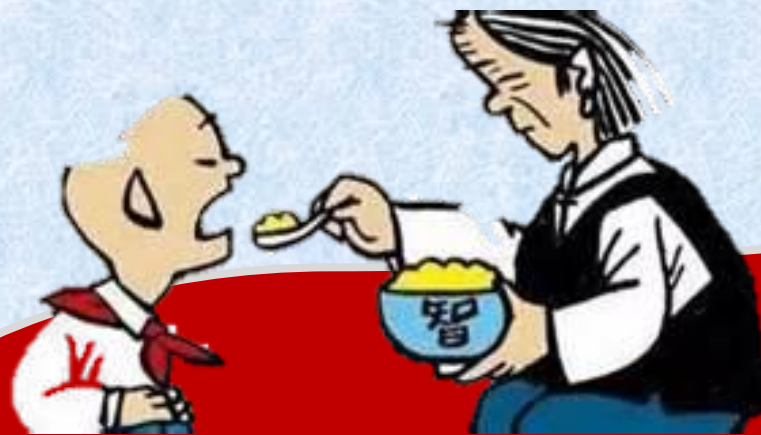


當你把自己  
交付監護  
你就將自己交付  
給命運





**我死了都逃不出那  
老太婆的手掌心 !!**



我還是好好幫兒子  
照顧小孩  
比較實在

# 長者人權門診

## Step by Step

傾聽生命經驗

紀錄並整理分析議題

議題取向的法律涵攝

問題導向學習 PBL

解析法律下的生命經驗

省思法律規範與實踐

提出多元改善方案

失智王爸拒絕穿尿布...

長者自主與人格尊嚴

成人輔助\監護規範

王爸可以拒絕穿尿布?

王爸為照護方便穿尿布

王爸的尊嚴自主權益

家庭諮商\法律途徑

# 21<sup>st</sup> 世紀長者尊嚴自主理念

國際人權法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全球  
在地化

**SDM** 長者尊嚴自主



# CRPD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施行法

當我慢慢變老 ...

CRPD  
身心障礙者權益公約

積蓄 \ 保險

生前贈與 \ 遺囑

醫囑 \ 生前契約

SDM 支持性自我決定  
**Supported Decision-making**

##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 前言

本公約締約國，

- (a) 重申聯合國憲章宣告之各項原則承認人類大家庭所有成員之**固有尊嚴與價值**，以及平等與不可剝奪之權利，是世界自由、正義與和平之基礎，…
- (n) 確認身心障礙者**個人自主與自立**之重要性，包括**作出自己選擇之自由**，…

#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

## 第1條 宗旨

本公約宗旨係促進、保障與確保所有身心障礙者充分及平等享有人權及基本自由，並促進對身心障礙者**固有尊嚴**之尊重。

身心障礙者包括肢體、精神、智力或感官長期損傷者，其損傷與各種障礙相互作用，可能**阻礙**身心障礙者與他人於平等基礎上充分有效參與社會。

## 第2條 定義

為本公約之宗旨：…

“合理調整 (reasonable accommodation 合理之對待)” 是指根據具體需要，於不造成過度或不當負擔之情況下，進行必要及適當之修改與調整，以確保身心障礙者在與其他人平等基礎上享有或行使所有人權及基本自由；…

## 第3條 一般原則

本公約之原則是：

- (a) 尊重固有尊嚴、包括自由作出自己選擇之個人自主及個人自立；
- (b) 不歧視；
- (c) 充分有效參與及融合社會；

#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CRPD

## 第12條 在法律之前獲得平等承認

1. 締約國重申，身心障礙者於任何地方均獲承認享有人格之權利。
2. 締約國應確認身心障礙者於生活各方面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行為能力（legal capacity 權利能力）。
3. 締約國應採取適當措施，便利身心障礙者獲得其於行使行為能力時可能需要之協助。

## 第28條 適足之生活水準與社會保障

2. 締約國承認身心障礙者享有社會保障之權利，及於身心障礙者不受歧視之基礎上享有該等權利；並應採取適當步驟，防護及促進該等權利之實現，包括採取下列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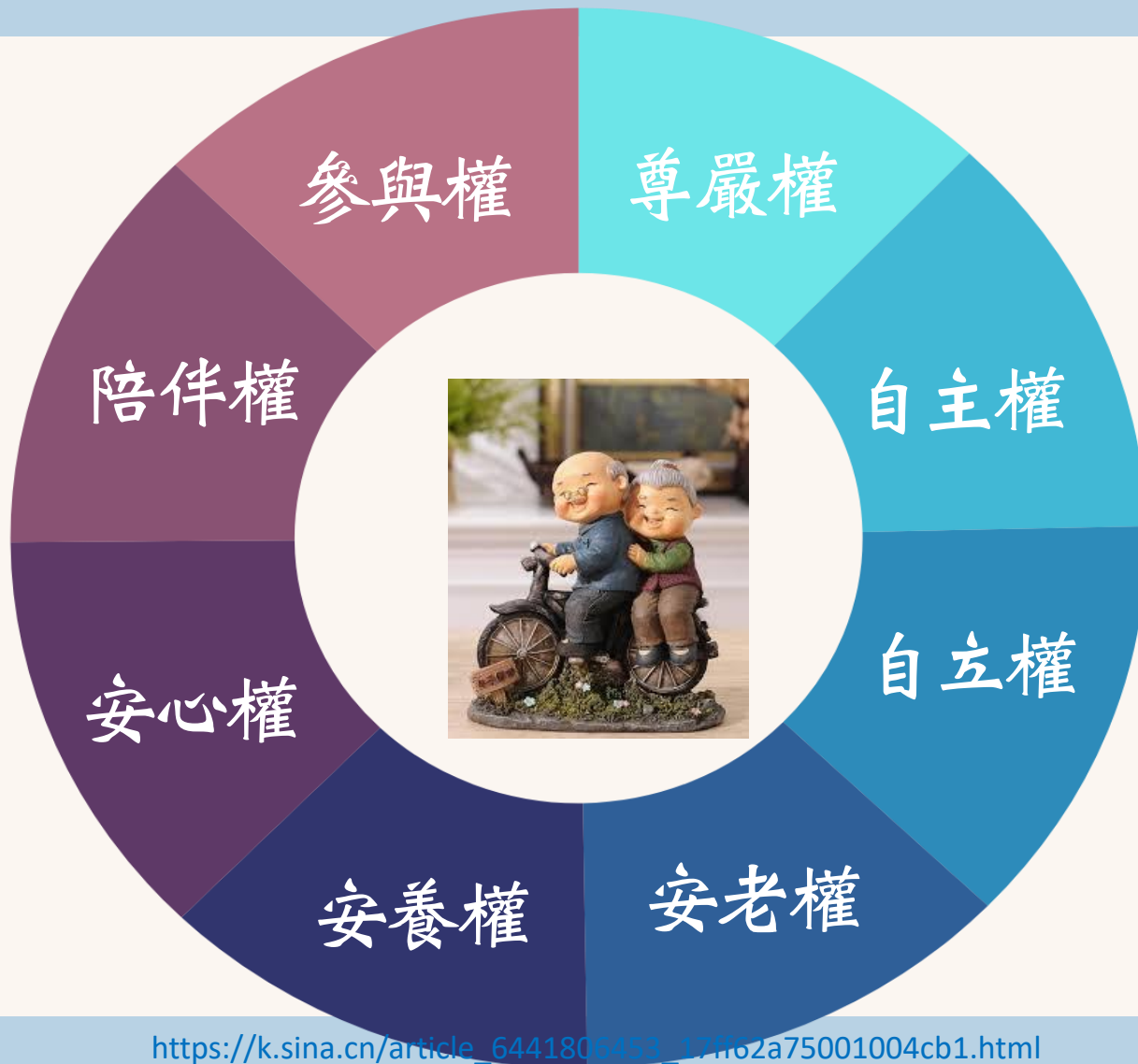
(b) 確保身心障礙者，尤其是身心障礙婦女、女孩與年長者，利用社會保障方案及降低貧窮方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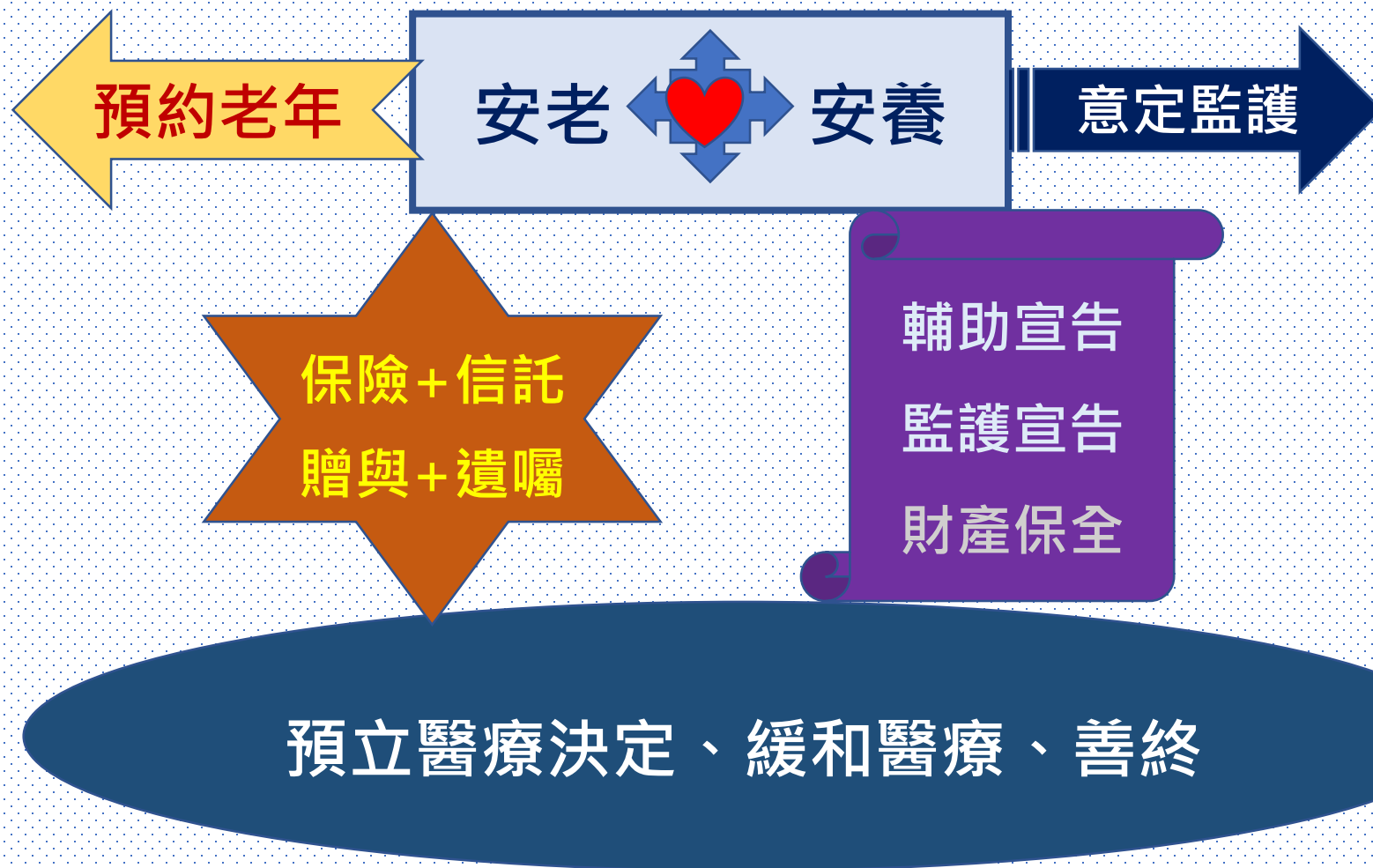
- 尊嚴權 自主權 自立權 安老權
- 安養權 安心權 陪伴權 參與權

長者人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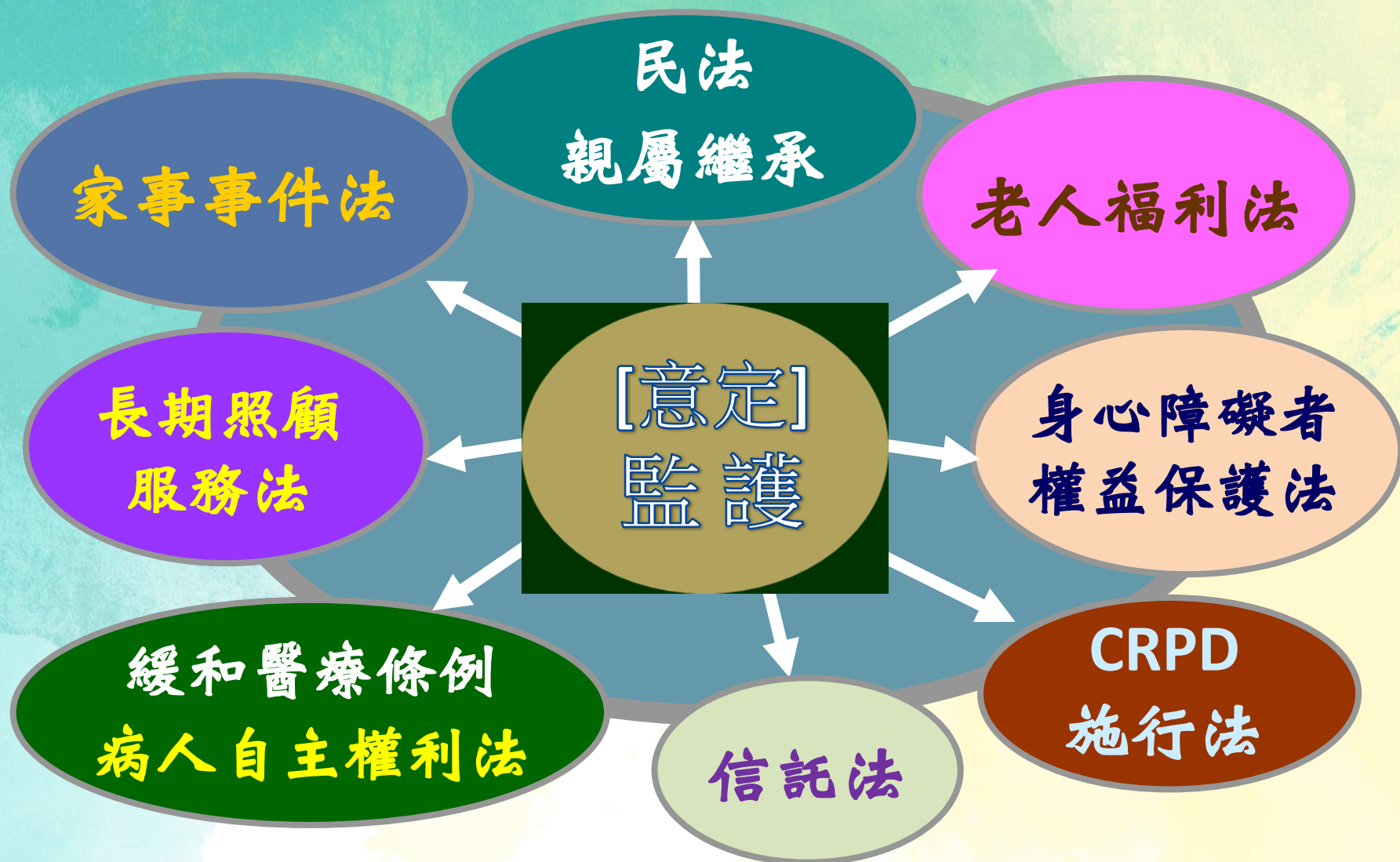
友善社會



# 長者人權 全人照護



# 長者尊嚴自主法制協調整合



鑑於我國目前已屬高齡化社會，隨著高齡人口的增加，須有更完善的**成年監護制度**，惟現行成年人監護制度係於本人喪失意思能力始啟動之機制，無法充分符合受監護人意願；而**意定監護制度**，是在本人之意思能力尚健全時，本人與受任人約定，於本人受監護宣告時，受任人允為擔任監護人，以替代法院依職權選定監護人，使本人於意思能力喪失後，仍然可依其先前之意思自行決定未來的監護人，較符合**人性尊嚴**及本人利益，並完善民法監護制度。

-- 民法親屬編（意定監護）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

### 第一千一百十三條之二 （意定監護契約之定義）

稱意定監護者，謂本人與受任人約定，於本人受監護宣告時，受任人允為擔任監護人之契約。

## 立法院法案評估：

為因應民法「意定監護」制度之增訂，牽涉家事事件法中監護宣告事件之類型及受監護宣告人之程序能力，...家事事件法第一百六十四條、第一百六十五條修正...，增訂關於許可終止意定監護契約及關於解任意定監護人之監護宣告事件類型，並明定於另行選定或改定監護人事件及許可終止意定監護契約事件，受監護宣告之人亦有程序能力，以保障其程序主體權及聽審請求權。...受監護宣告之人得聲請法院解任意定監護人，是應賦予其程序能力。

<https://www.ly.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6588&pid=182285>

第 164 條：下列監護宣告事件，專屬應受監護宣告之人或受監護宣告之人**住所地或居所地法院管轄**；無住所或居所者，得由法院認為適當之所在地法院管轄：[下略]

## 第 165 條

於聲請監護宣告事件、撤銷監護宣告事件、另行選定或改定監護人事件、許可終止意定監護契約事件及解任意定監護人事件，應受監護宣告之人及受監護宣告之人有**程序能力**。如其無意思能力者，法院應依職權為其選任**程序監理人**。但有事實足認無選任之必要者，不在此限。

- ❖ 第 1 條：維護老人尊嚴與健康，延緩老人失能，安定老人生活，保障老人權益，增進老人福利。
- ❖ 第 13 條：(1) 老人有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必要時，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協助其向法院聲請。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原因消滅時，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協助進行撤銷宣告之聲請。
- ❖ 第 14 條：(1) 為保護老人之財產安全，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鼓勵其將財產交付信託。
- ❖ 第 16 條：老人照顧服務應依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健康促進、延緩失能、社會參與及多元連續服務原則規劃辦理...

### ●對象 身心失能者

§3(2)指身體或心智功能部分或全部喪失，致其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者。

### ●長期照顧

§3(1)定義

§9照顧之方式→§10-§13照顧服務項目 不同照顧方式有不同服務項目

### ●長期照顧法CH5接受長照服務者之權益保障

§42-§43 書面契約(要式)

§44

長照機構及其人員應對長照服務使用者予以適當之照顧與保護，不得有遺棄、身心虐待、歧視、傷害、違法限制其人身自由或其他侵害其權益之情事。

§45糾紛解決機制

§46提供長期照顧機構須受監督

# 病人自主權利法

醫 囑

## ●對象 病人

## ●病人§8I預立醫療決定

具完全行為能力之人，得為預立醫療決定，並得隨時以書面撤回或變更之。

→§8II預立醫療決定之範圍+§8III要式

→§9相關程序

→§12標註於健保卡→§13標註更新

## ●醫療機構、醫師

§14I本文得依病人預立醫療決定終止、撤除或不施行急救

→§14I(4)極重度失智

→§16給予病人適當協助

→§17將病人紀載於病歷+其他相關文件與病歷一起保存

安寧緩和醫療條例

# 預立醫囑！

「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失智症者**若有經法院監護(或輔助)宣告，本人不可以填寫。依**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第5條**規定：「**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簽署人必須年滿二十歲且具完全行為能力，簽署人若為受監護或輔助宣告者，則不具備完全行為能力，故不適用意願書簽署與健保卡註記。個案若屬疾病末期時，可依**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第7條**規定，由最近親屬於醫院簽署「**不施行心肺復甦術同意書**」與「**不施行維生醫療同意書**」。

「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在意識清楚且可表達的情況下，由本人親簽；「不施行心肺復甦術同意書」及「不施行維生醫療同意書」為病人意識不清或陷入昏迷時，方由家屬簽立。

### §52之1

逾68歲之職業駕駛人，前1年內未受吊扣駕駛執照處分且依第64條之1規定體格檢查判定合格者，經檢附通過汽車駕駛人認知功能測驗或**無患有失智症證明文件**，得換發有效期間1年之小型車職業駕駛執照，或於小型車職業駕駛執照以每年加註方式延長有效期間，至年滿70歲止。

### §52之2 本文

自中華民國106年7月1日起，**新領或未逾75歲駕駛人**已領有之普通駕駛執照有效期間至年滿75歲止，其後應每滿3年換發1次，駕駛人應於有效期間屆滿前後1個月內，經第64條規定體格檢查合格，並檢附通過第52條之1所定汽車駕駛人認知功能測驗或**檢附無患有中度以上失智症證明文件**，向公路監理機關申請換發新照，或於駕駛執照以加註方式延長有效期間。

第 1 條：為維護**身心障礙者之權益**，保障其平等參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等之機會，促進其**自立**及發展，特制定本法。

第 5 條：本法所稱身心障礙者，指下列各款身體系統構造或功能，有損傷或不全導致顯著偏離或喪失，影響其活動與參與社會生活，經醫事、社會工作、特殊教育與職業輔導評量等相關專業人員組成之專業團隊**鑑定及評估**，**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一、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心智功能**。二、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三、涉及聲音與言語構造及其功能。四、循環、造血、免疫與呼吸系統構造及其功能。五、消化、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六、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七、神經、肌肉、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八、皮膚與相關構造及其功能。

第 1 條 為實施聯合國二〇〇六年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The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以下簡稱公約），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其平等參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等之機會，促進其自立及發展，特制定本法。

第 2 條 公約所揭示保障身心障礙者人權之規定，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

第 3 條 適用公約規定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應參照公約意旨及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委員會對公約之解釋。

第 10 條 各級政府機關應依公約規定之內容，就其所主管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於本法施行後二年內提出優先檢視清單，有不符公約規定者，應於本法施行後三年內完成法規之增修、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並應於本法施行後五年內，完成其餘法規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未依前項規定完成法規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前，應優先適用公約之規定。

# 社區長者人權門診

一個人 要訴說什麼樣的 生命故事 ?!

傾聽

社區關懷

聊天

紀錄

生命敘事分析

感知

範例 [ 尊嚴老年的自立支援 ]

# 尊嚴 的 概念內涵

「尊嚴 (dignity)」要素理念：「尊重 respect」、「自重 self-respect」、「自主 autonomy」、「參與 participation」、「選擇 choice」、「獨立 independence」、「支持 support」、「自我決定 decision-making」、「照護 care & protection」

1991 「聯合國老化綱領 (Proclamation on Aging)」  
五大重點：「獨立 independence」、「參與 participation」、「照顧 care」、「自我實現 self-fulfilment」與「尊嚴 dignity」

# 取代監護的尊嚴照護：SDM

- 針對有違反CRPD第 12條 疑慮的成年監護制度，先進國家紛紛引進 Supported Decision-Making (SDM) 概念，使身心機能退化而無法如常人經營日常生活者，可以藉由親人、專家或機構的支持性協助，了解各種可能的選擇與行為效果，並且作成自我決定。
- SDM可取代限制個人行為能力與意思自主的監護制度，其目的在維護人格尊嚴。

# 自立支援

- 自立支援由日本竹內孝仁教授提出，重點有三不：**不包尿布、不臥床、不約束**。
- 主要理念：協助長輩維持自己的健康，避免失能；服務提供單位需注意長輩自立生活。如此不謹可以維持長者日常生活的獨立、延緩失能並能替社會減少照顧上成本的支出。

資料來源：自立支援，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87%AA%E7%AB%8B%E6%94%AF%E6%8F%B4>

# 日本 葵照護 模型

自立支援

讓長者有尊嚴的照護

高齢者の尊厳を支えるケア

「葵照護」乃以小規模多機能，結合居家服務、短期夜宿與交通接送等服務的社區照護模式。「葵照護」引起注意之主因在於「**以人為本 + 自立生活**」的核心服務精神，主張在安全的前提下，支持長者去做各種想做的事，依著長者的本能與需求，「陪伴」長者用自己的能力去過日常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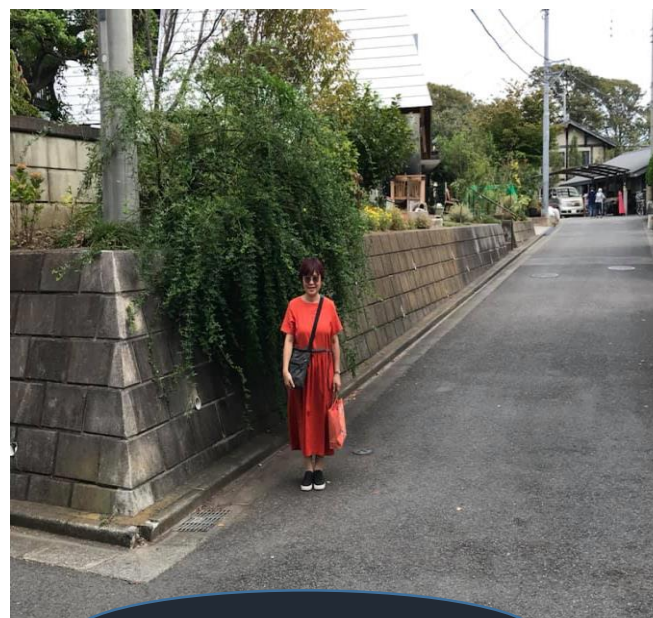
《葵照護 Aoi Care》的「小規模多機能」同時具備居家服務與日間照顧，以個案需求為中心，用「更靈活的方式，提供個案所需的照顧服務」。相對於傳統老人照護服務現場的「管理」、「束縛」、「支配」，葵照護強調：**「長者能夠安心地住在自己熟悉的環境」**。

日本『葬照護』

學習日記

長者尊嚴圖像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拜會「葵照護」原型

半年前讀了書、開始連絡，排隊等了 3 個月 終於如願拜訪 Aoi Care 失智者照護機構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



Aio Care 創始人  
加藤先生親自接待，  
並且應允來台灣訪  
問…

# 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老人家們通常一起做早餐、一起吃完早餐後，就開始一起準備午餐。還會逗友伴的狗兒玩...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相對於提供失智長者無微不至的照護，Aoi Care 給予支持性照顧，協助長者共營「獨立自主」的家庭式生活。餐點的準備，即是依照個別長者的興趣與能力，分工準備餐點或整理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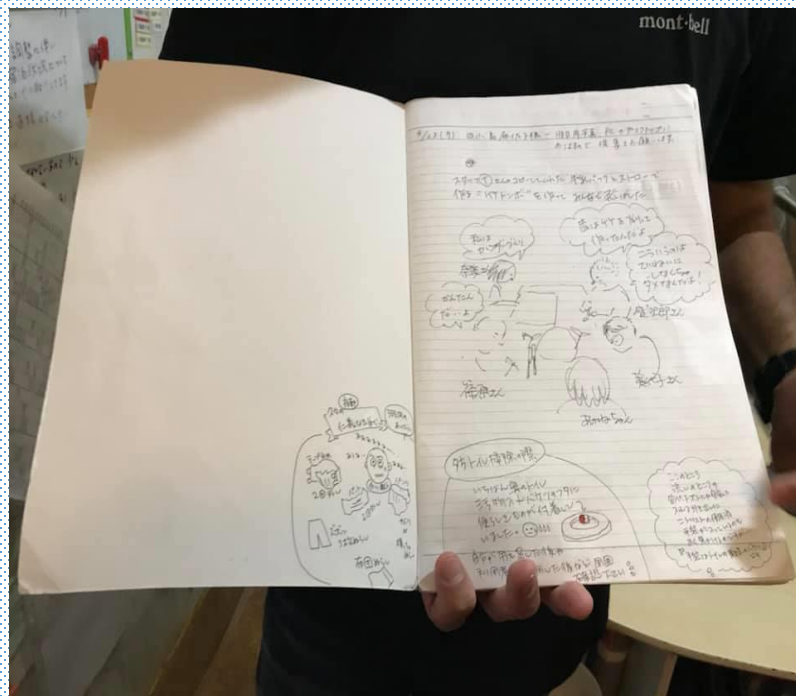
2019.10.03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小機構多機能的葵照護 (Aoi Care) 沒有既定照顧規範 (SOP) 或生活模式。照顧者以長者的個人經歷、家庭關係及日常生活記錄。住民(照顧者\被照顧者)共同同討論、規畫、執行「自立支援」的照顧...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葵照護 Aoi Care」小機構多功能住宅以「自立支援」理念照護失智長者創始人加藤先生帶著訪客，走過日照、長照共居處及餐廳、咖啡廳。從一片窗、一根柱子、一塊木地板，讓參訪學習者共同感受機構如何提供失智長者「家」的歸屬感…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Aoi Care 不從「正常」看「殘存」能力。他們鼓勵並敦促長者自立、自我決定。依個人能力訓練如廁、清洗，或餐與做飯、記帳、娛樂...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2019.10.03

Aoi Care 小社區沒有圍籬。

大家都問：

這樣老人家不會走丟嗎？

加藤先生分享好多好多，  
讓我們淚溼眼眶的故事…

他說：心所歸屬的地方就是家。失智長者就喜歡「呆」在家裡！！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用刀並不危險…  
自己的餐點自己做！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照顧娃兒  
並不危險…  
自己的孫子  
自己餵！

# 日本葵照護學習日記－長者尊嚴

「失智」是個被誤導的專有名詞

「老人痴呆」是歧視的社會標記

失智長者們有的…不是「殘存」能力

而是人生另一個發展階段的生活特性

別拿「曾經有的」來檢視「現在有的」

我們要 學習欣賞 長者們「現在有的」

# (意定) 成年監護



自我決定

尊嚴

自主

Supported Decision-Making

監督 monitored \ 指導 supervised

# 台灣自立支援照顧的實踐



所謂生活功能自立照顧，就是要充分的進行日常生活活動（ADL）的照顧，最重要的是，要確保解決大多數日常生活活動功能的實際問題，提升案主的生活品質（QOL）。即使在要人照顧的狀態，盡可能自己可以做的範圍內，可以讓老人過他想要過的生活，很快樂的過生活。

林金立，導入自立支援照顧的整合性改變，資料來源：頁23

，<https://www-ws.pthg.gov.tw/Upload/2015pthg/35/relfile/7616/20492/e13458b6-9812-4722-b344-ba442ceab63e.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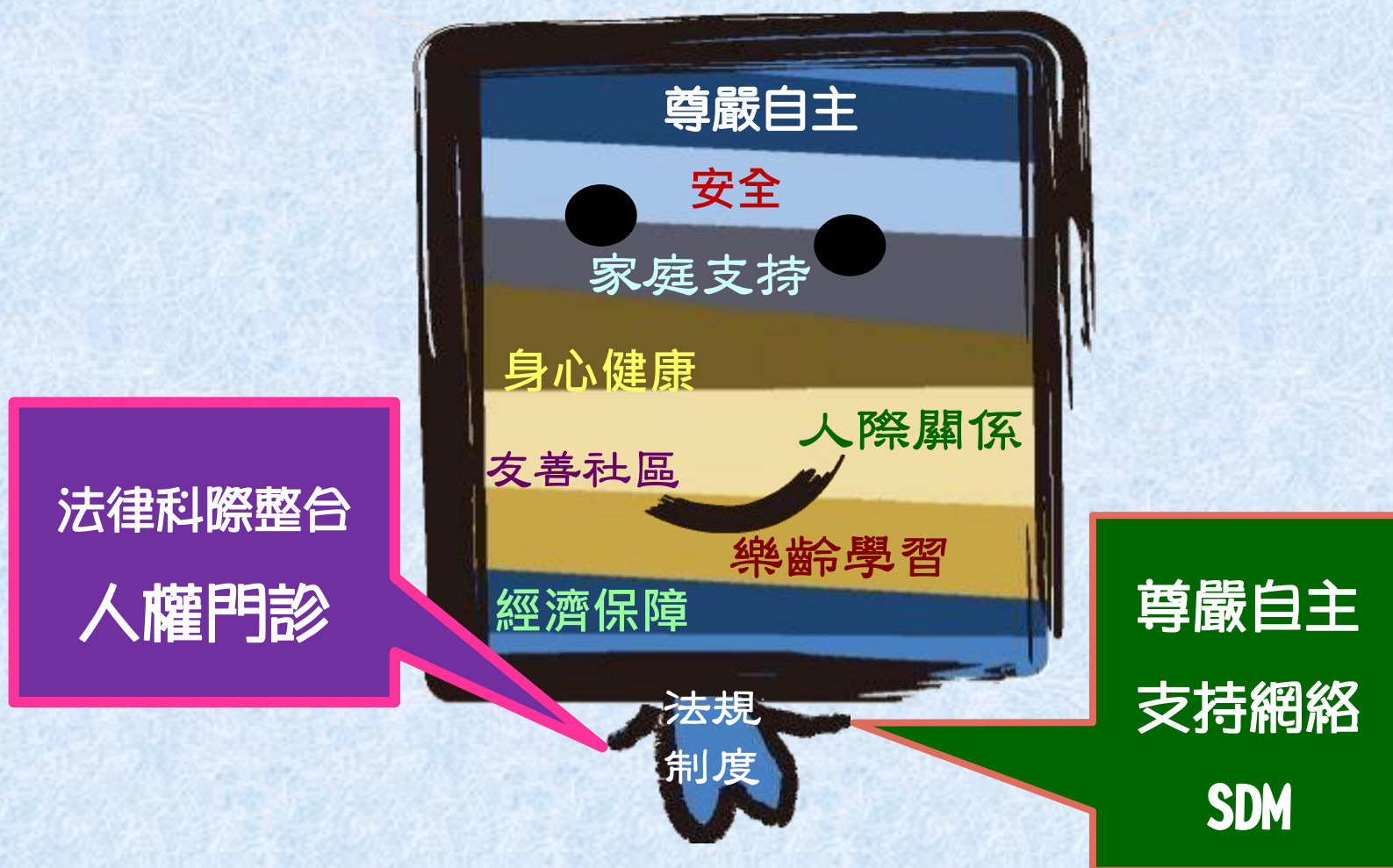


自立支援學院 FB  
致力推動台灣零約束照顧  
2015年6月15日 ..

蹲在長者眼下的位置跟長者講話，長者可以用微低頭的最舒服、自然的姿勢說話，這個姿勢也是飲食的最佳姿勢！

這不只是尊重，更是專業的表現！

# 長者 全人保障



照護 **but** 尊嚴



關懷 **but** 自主

預約老年

VS

Supervised SDM

# 預約老年 + 受監督的 SDM

當我還有健全心智能力的時候…

自我決定退休、失能、失智之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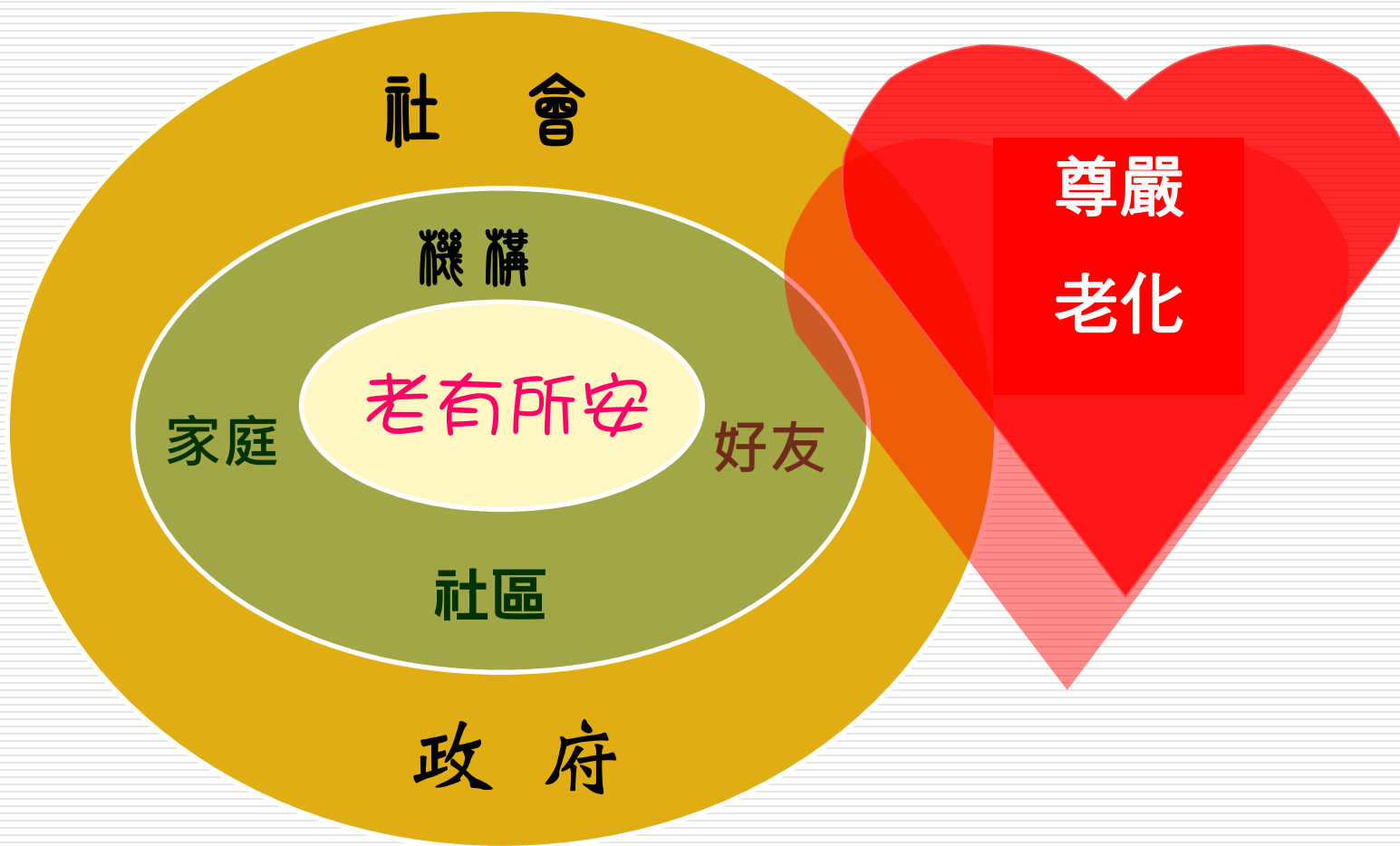
日常生活型態

健康及住居照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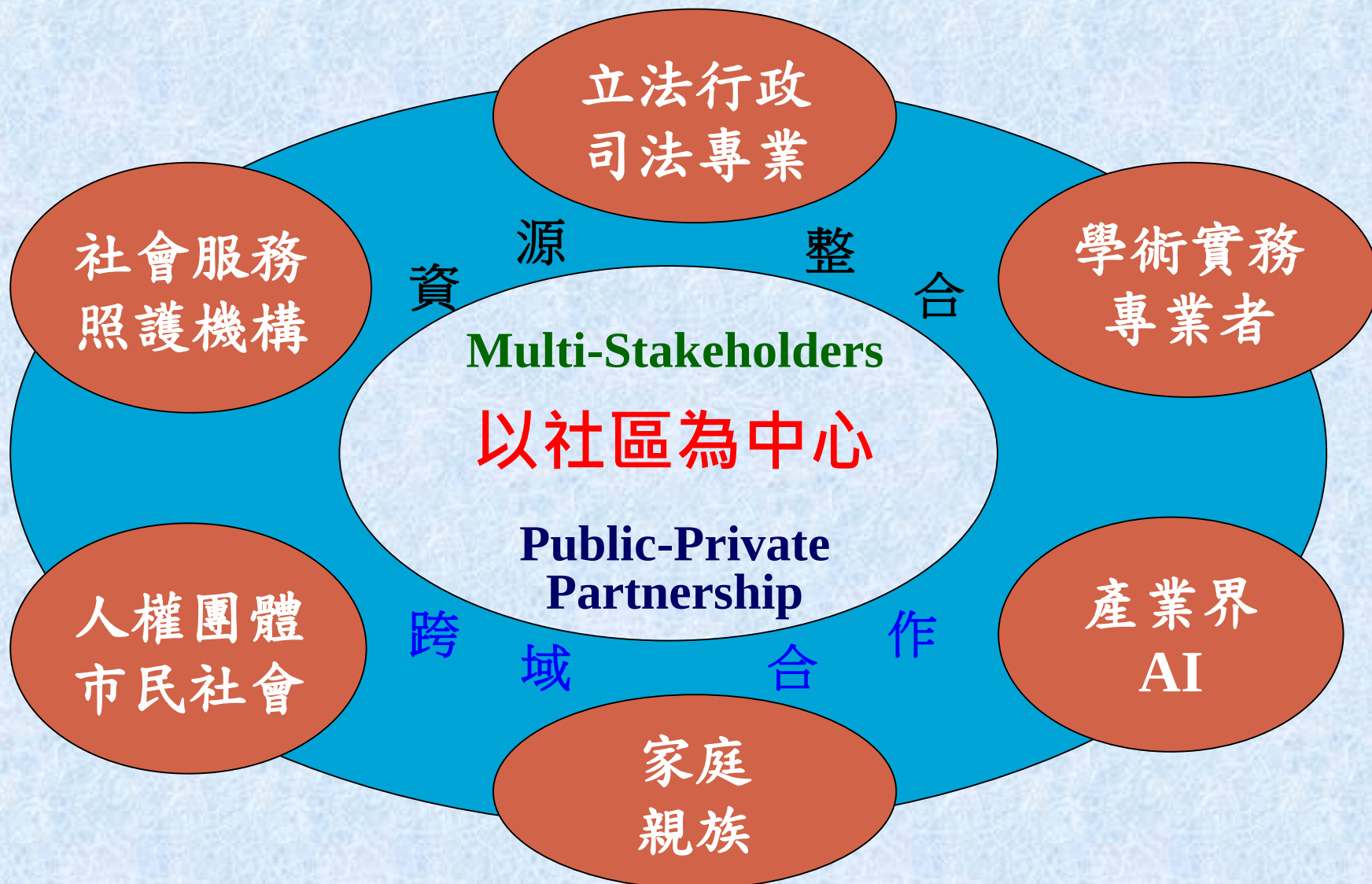
財產的管理使用收益處分

道德及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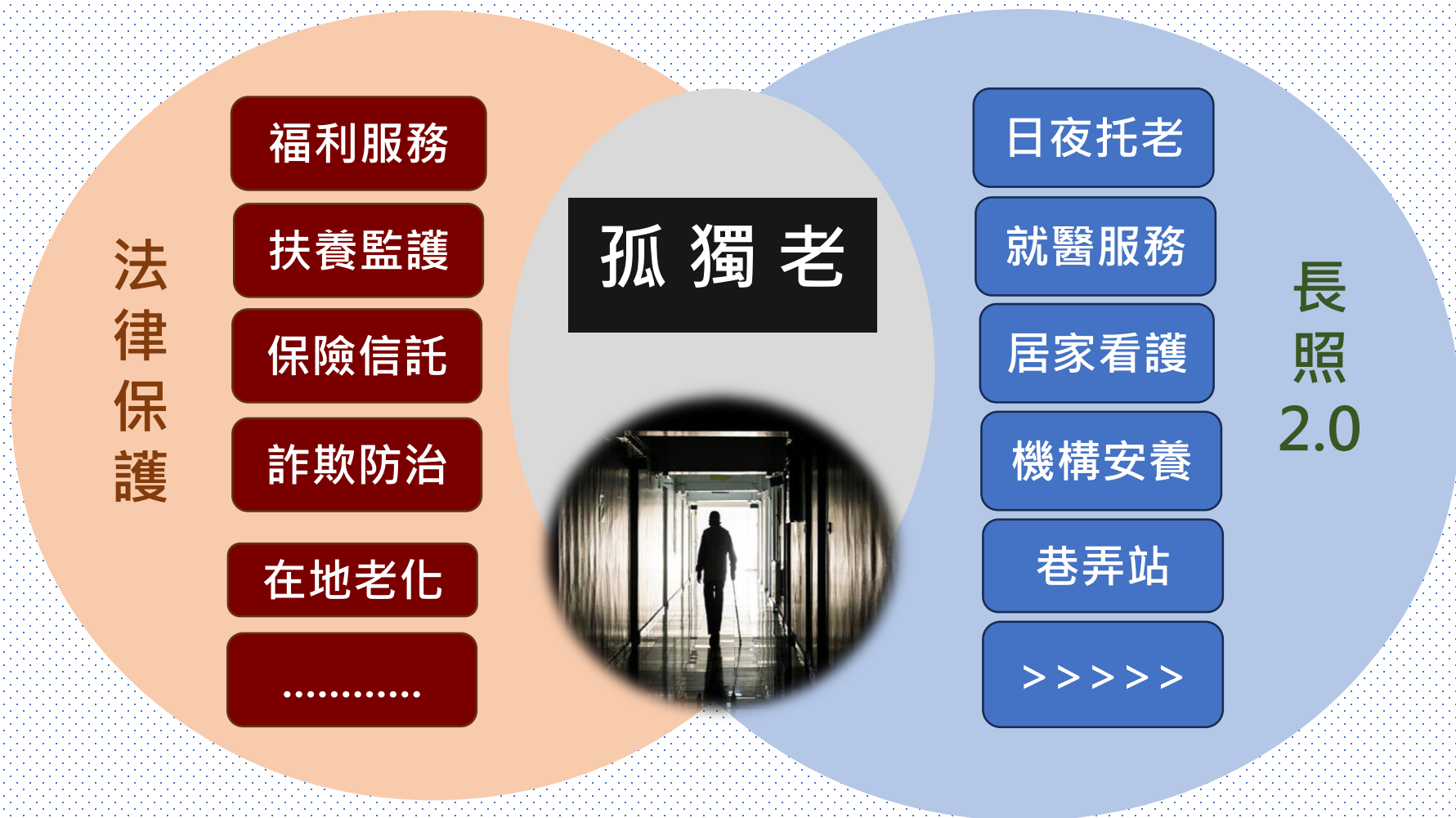
# 老有所安—同心圓支持網絡



# 長者權益保障 Multi-stakeholder PPP 跨域合作



我們多年在社區走跳的經驗顯示 · ·



孤獨感  
loneliness

身心支持

社會隔絕感  
social  
isolation

社會處方

自主活動

資訊分享

社會融入

# 社會處方

## 陪伴+參與



走到戶外

散步、曬太陽...

學習新事物

手機、攝影、桌遊...

分享懷舊事物

照片、影音...

溫暖的陪伴

親朋、照服員、機器人...

相招培養興趣

唱歌、跳舞、園藝...

社區活動

博物館、爬山...

備餐共食

藝文聚會

讀書會、繪畫班...

參加志願服務

中高齡工作

農場、照護、寫作...



<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52/article/9861>

照顧者  
VS.  
被照顧者



<https://visionproject.org.tw/story/6231>



共生  
共好



共老  
共終

# 前瞻：社會處方之全球在地化



臺灣之社會處方全球在地化模型



## 詩人泰戈爾：用生命影響生命

把自己活成一道光，因為你不知道，誰會藉着你的光，走出了黑暗。

請保持心中的善良，因為你不知道，誰會藉着你的善良，走出了絕望。

請保持你心中的信仰，因為你不知道，誰會藉着你的信仰，走出了迷茫。

請相信自己的力量，因為你不知道，誰會因為相信你，開始相信了自己。

# Let's Go !

尊嚴老化

成年監護

